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 议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年11月21日以电子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,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,本 次会议豁免通知期限。本次会议由董事、总经理沙超群先生主持,会议应到董事 10人,实到董事10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 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,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, 1 名激励 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,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, 董事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 整。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 879 名调整为 878 名,授予的权益总数由 2.068.43 万股调整为 2,067.23 万股,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,654.74 万股调整为 1,653.54 万股, 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:同意10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:表决结果:通过。

详细内容请见 2025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 号: 2025-046)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确定 2025年11月21日为首次授予日,并同意以 90.25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78名激励对象授予 1,653.54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:同意10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;表决结果:通过。

详细内容请见 2025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7)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